附件2：

**2020年“红色物业示范点”考评标准**

|  |  |
| --- | --- |
| **项目** | **考评标准** |
| **打造“红色阵地”** | 以小区主要出入口、物业服务中心为主，设置文明示范岗、志愿者服务岗等；结合项目实际，按照“规范、实用”的原则，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宣传“党建+物业服务”工作模式。 |
| 繁荣“红色文化”，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小区、进楼栋、进家庭，打造精神家园，建设文明小区。 |
| 因地制宜，建立“物业服务党群活动中心”。在整体规划设计上以红色为主调，突出党的政治引领，按照“有场所、有设施、有标识、有党旗、有书报、有制度”的“六有”标准，打造“可集中、可交流、可展示、可参观”的党群活动服务中心。 |
| 设立服务点、服务接待窗口、服务热线电话，进一步规范物业服务管理。 |
| 规范服务项目公开栏设置，按规定公布物业服务相关信息及党务信息；规范设置“荣誉墙”，陈列各种荣誉，奖牌、锦旗摆放整齐；“党员风采墙”、公开党员“双承诺”事项。 |
| 档案整理。党建工作、收文资料、活动资料齐全，分类成册，管理完善，查阅方便；对企业党员以及业主党员进行统计,建立党员花名册。 |
| 按照党建工作的要求，规范“三会一课”、组织生活、固定主题党日等。 |
|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发挥红色阵地的宣传作用。 |
| **强化“红色引领”** | 以党建为引领，物业服务企业将党建工作作为公司章程或管理制度的重要内容，经营管理和党建工作融合互动、相互促进。 |
| 以党建为引领,党组织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决执行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关于疫情防控有关文件要求，带头宣传各级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
| 以党建为引领，物业服务企业积极引导业主广泛参与项目服务工作。 |
| 以党建为引领，组建志愿者服务队伍，志愿者作用明显。 |
| **项目** | **考评标准** |
| **激活“红色细胞”** | 物业服务企业（项目）负责人为党员，在工作中政治过硬、作风扎实、办事公道、自身端正，通过带好队伍、做好服务惠及群众。 |
| 党员亮身份、工作佩戴党徽。 |
| 党员在疫情防控期间守初心担使命，深入防控疫情第一线，把关心关爱困难业主和受影响的业主摆在优先位置，主动做好帮扶、济困、解难和释疑解惑工作。 |
| 在物业党员中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建立“党员先锋岗”，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
| 积极发展党员、不断壮大项目党员队伍，将思想素质高、业务技术好的员工发展为党员，做到“把党员变为骨干，把骨干变为党员”。 |
| 业主委员会成员中有党员并能正常开展工作、规范履行职责（单一业主不扣分）。 |
| 加强党员学习教育，推广好、运用好“学习强国”“两学一做”网上党校等学习平台。 |
| **做优“红色物业”** | 发挥业主党员作用，调动其主动参与项目服务工作。 |
| 疫情防控期间，全力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各项防控工作，措施得力。 |
| 物业服务企业创新活动载体，与业主党员联合开展党建工作，形成党建活动品牌。 |
| 项目符合条件的应当成立党支部，或者通过联合组建的方式组建联合党支部。 |
| 与社区建立联动服务机制，定期与社区沟通物业工作情况，积极参加社区联席会议，主动配合相关部门、社区或业主委员会共同解决物业服务矛盾和问题。 |
| 积极开展各类群众性文体活动，丰富业主生活，增进邻里友谊，建设和谐小区。 |
| 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客户满意率调查，满意率达80%以上，物业服务收费率达90%以上，经营状况较好。 |
| 物业服务企业热心社会公益事业。 |

**声明：本考评标准解释权归主办单位所有。**